

李久泮著

今日刑警

陳大慶



題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二月出版

今日警

定價新臺幣貳拾元

作者 李 久 津

臺北市廈門街一一三巷三七號

印行者 警光雜誌社

臺北市天津街一號

印刷者 聯友文具印刷行

臺北市內江街一〇二號

電話：三六三四二四號

段序

臺灣社會之安定，治安之良好，來訪之國際人士，譽爲東南亞國家無有出其右者。此中因素固多；而不眠不休之警察人員厥功特偉。尤以刑事警察與犯罪作戰所流血汗致獲斯成果也。

臺灣刑事警察之破案率，一年比一年增高，有所具備之條件在。誠如臺灣省刑警大隊林隊長永鴻兄所言：「智慧加勇敢和勤勞，等於偵辦刑案成功」。然而，犯罪方式，無奇不有，則偵查之技術，自當視案情而異。一如醫生治病，須對症下藥然。奇症奇方，公之於世，固可爲醫者之借鏡；而於預防疾病，更有裨益矣。此警光雜誌因有「今日刑警」專欄之設。

李久泮兄在警民導報社工作十餘年，常有寫作，間用「湘雲」筆名。其文字之簡潔流暢；敘事之精確入微，警察同仁，大都素知。近年，李兄由於工作關係，與刑警人員常有往來。「今日刑警」，乃請久泮兄執筆。此一專欄刊出後不僅獲獲警察同人之歡迎；亦獲社會人士之重視。爲使此有系統之報導不致散失，本社乃發行

發 序

單行本。身適李君有關警察業務之舊作數篇作爲附錄。

此書之出，並非「今日刑警」之報導，到此爲止。蓋科學日益發達，辦案技能，亦隨之而日新，警光雜誌甚願繼續爲讀者服務也。

段承愈 五八、十二、一

林序

警光半月刊創行四年有餘，對警察工作理論之弘揚，實際技術之研究，成果豐碩，讀者普感受益。而邇近刊出之「今日刑警」專欄，以個案報導方式，撰述當前刑警工作之組織制度與刑事器材之設備作用，犯罪資料之蒐集運用，以及實際偵查之諸般技術與智慧之發揮，不唯系列井然；且內容翔實，更富參閱價值。專欄刊出之初，吾人已預計有成。今彙以單行本問世，使我國當前刑警工作與觀念，欣信必能廣傳，當大有裨助於社會治安，而感欽「警光」發行人段承愈先生之卓見暨作者李久泮先生之辛勞，尤信必為全體警察同仁所欽佩也。

林永鴻 五八、十二

林序

今日刑警目錄

段 序

林 序

林永鴻大隊長訪問記

八號分機經緯

犯罪資料紀錄的面面觀

今日刑事法醫

防範「嬉皮」與「LSD」

電氣研究與火案勘驗

如何防範自製炸彈爲害

刑警工作的展望

刑案管制與犯罪統計

漫談刑案偵查的文書鑑識

竊盜犯陳添河被捕記

照相在偵查犯罪上的功能

如何偵辦竊盜案

蕭讚煌的犯罪紀錄

刑警為何要研究槍彈

登報尋車與竊車勒贖

刑警在肅清烟毒案中所扮演的角色

刑警查緝偽劣藥的成果

測謊的偵訊功效

國際大騙子陳振聲被捕始末

附

自首與警察業務

匿名信如何處理之商榷

論假釋之利弊

警察人員怎樣推行公共關係？

簡介日本刑警的組織和素質

從指紋、筆跡、談到聲紋在刑案偵查上之功效

跋

錄

林永鴻大隊長訪問記

一、先談記者訪問的動機

五十七年二月十六日晚間九時許，民航空運公司一架由港飛臺班機B一〇一八波音七二七型超級翠華號，在臺北縣林口鄉湖南村上空墜地焚燬，造成二十一人死亡的慘劇。中外人士對這件意外事件，倍感驚異和關切。大家急於要了解的：這架飛機是怎樣出事的？

三月四日，交通部公布了民航公司班機失事，肇因於實際駕駛該機的郝克思

HICKS 操作疏忽。足使成千成萬的讀者、聽眾、觀眾們壓在心頭上一塊鉛卸了下來。然而，却有很多人，對本案的調查經過以及調查方法，欲求進一步了解。這願望要以未參與本案偵查的刑警人員更感需要。一如某一醫生查出一種稀奇古怪前無範例的病源，使同業都想獲知他的診查方法以及經過情形。以便自己遇上這樣病症時，不致手忙腳亂。

『警光』半月刊，旨在為警察同人交流工作經驗，記者為滿足同人的願望，因

林永鴻大隊長訪問記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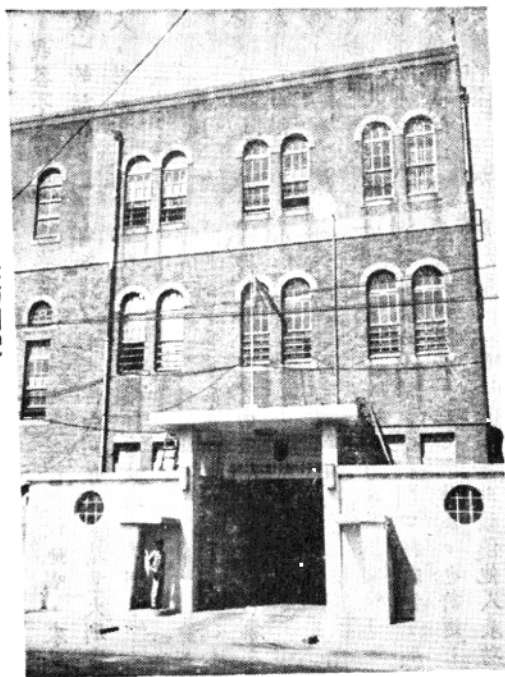
此動了訪問省刑警大隊林大隊長永鴻先生的念頭。

二、刑警大隊歡迎參觀指導

當記者坐上計程車，吩咐司機開到刑警大隊的當兒，忽自覺盪來。為什麼不先用電話聯絡呢？假如主人公出或正在公忙無暇會客，該怎麼辦？突聞「擦啦」一聲，汽車已停在刑警大隊門首了，警衛同志招呼：「會客請到服務臺登記。」我步上樓梯口，迎面見到一塊紅地金字的牌子豎在那裏，上有「歡迎參觀指導」六個大字。予賓客印象深刻，比烟茶招待要有效些。

服務人員於打過電話後對我說：「我們大隊長請你上去」。嗣被引到三樓林大隊長的辦公室。從他寫字臺堆放那紅紅綠綠一大疊公文夾看來，主人原是抽出工夫會客呵！為免客套話浪費時間，記者乃開門見山地說：「關於民航班機失事的原因，特來向大隊長請教幾個問題。」

「飛機失事的原因，交通部不是已公布了嗎？」林大隊長如不是誤解來意，便是有避不作答的意味。



台灣省警務處門前警大隊

「失事原因，固已公布。再要了解的，貴大隊用什麼方法才查出失事原因，是由於非該機的正副駕駛員的郝克斯客串駕駛惹出禍來？」我把問題說明白一點。

他笑着說：「那

你根據什麼知道我們在那查呢？」這一反問，幾乎把我問住了。本來，在交通部公布前，沒有新聞報導，刑警大隊調查飛機失事的進度情況。就是交通部那紙長數千字的公布，也沒有提到省刑警大隊調查過。約有一分鐘的時間

林永鴻大隊長訪問記

四

，我答不上話來。爲掩飾窘態，端起茶杯慢慢地喝，來思考足以「解圍」而又「進攻」的話題。「誰都知道，貴大隊職司偵查全省重大刑案的。」我說：「死傷幾十人，該是重大的刑案吧！貴大隊當不會少此一查呵！」

「……」

『再說，』我打斷林大隊長似欲揀話忙說下去：「本案初步勘查後，檢警人員不是協議過，成立專案偵察小組，由省刑警大隊爲召集人嗎？那末，貴大隊在這一部劇中飾演很重要的角色，當可想見。而且交通部的公布，雖說現場調查是民航局派員，但「在灰爐中尋獲該機裝用之飛行紀錄及駕駛艙錄音機……經軍警清理列冊後，由民航局提取。」字裏行間，微露刑警參與其事呵！」記者說到這裏，憶起不久以前，偵破董明芳被姦殺案以及彰化銀行門口搶劫案，刑警大隊也沒有直接向社會發佈偵查經過。這原是林大隊長不居功的作風。也許還有其他顧慮，故對記者所詢不願作答。因加以解釋說：「我今天來並非強使他人表功，而是請求大隊長將破案秘方向警察同仁公開。尤有說明的，「警光半月刊」，是警務處對內發行的刊物，談工作經驗，在所不忌，且已由交通部公布過了，更沒有洩漏機密的顧慮。」

三、刑警惡性補習四小時

『如果，純爲研究破案技術，我應該知無不言。』

『那末，請大隊長先談接受本案時的部署。』

『當我們的八號分機獲知民航班機失事情報後，』林大隊長接着說：『對本案的前因，我們有好幾種的假想：①氣候突然變化；②機件發生故障；③由於陰謀；④駕駛疏忽等，都可造成飛機失事。』

『請問大隊長，先從那種假想查起？』記者急着問。

『我們却先從搶救受傷乘客或機務人員這件事做起。』林大隊長說：『那晚是本大隊偵二組值勤，依照往例，本案即交該組承辦。像這樣重大案件，需有較多的人手。幸好偵三組全體同志，因偵辦一宗販毒案，自外歸來；我乃命令該兩組同志，趕至現場。協助臺北縣警察局員警，將受傷者送醫急救，順便向生還者，查詢飛機失事前所見所聞。』

『因爲不是辦公時間，內勤人員都不在隊。』林大隊長繼續告訴記者。『我立即通知本隊所有技術人員，歸實驗室陳主任玉振率領，務於翌日拂曉馳至現場，檢

驗殘餘機件以及旅客行李，有無爆炸痕跡。另派曾在國外留學或精通外文的內勤同志會同警務處外事警官，分別訪問外籍旅客及機務人員；並向民航空運公司查閱旅客與機務人員名單，查查有無問題人物？以及飛機使用與保養情形。如此進行，我們整整五個晝夜，忙得團團轉。」

『那天的氣候怎樣？』

『我們向臺北航空氣象臺，查詢失事時前後數小時的雲量、風向、風速、能見度、雲別、雲高、溫度與機場面氣壓的實際情況。以彼時雖有細雨，但無雷電現象。地面氣壓平均一〇二一、五米巴，東南東風風力三級。這一切都對飛機不致有不良影響。該機失事地點，係在航道上，自無迷失航線之可能，亦無雷擊、強風失事之可能。』

『那末，要查機件有無毛病了？』記者接着追問下去。

『當然囉！』林大隊長答。

記者提出似有輕視刑警警人員的問題說：『如果是保險箱、電力、電話機件與線路以及汽車各項零件等故障，以貴大隊多年辦案經驗，也許可查出或判斷是那裏有

毛病？至如飛機這玩意兒，貴大隊不見得有人曾從事飛行工作吧？那末，要來查飛機機器有無毛病，殆有外行之感，是嗎？」

「誠如記者先生所說，」林大隊長立作同意的答復說：「我們對飛機這一行，確是門外漢，儘管本大隊部分同志對物理、機械尚有相當研究，甚至曾發明過小玩意兒，如自動警棍等……」

說到此處，那邊電話鈴響，林大隊長走過去接過電話復同記者談下去，他說：「我們不能因噎廢食，索仍得查。而且要稍微懂得一點才好查。唯其如此，我們只有『惡性補習』了。」

他告訴記者『惡性補習』的辦法，是請民航空運公司將失事飛機同一廠牌同一類型的一架飛機，派人作四個鐘頭的講解：儀器、機件的作用與起落的程序。根據『惡性補習』所得，並查對現場飛機分裂情形，可知機件發生故障的可能性極微。再查六個輪胎，並無爆裂現象，機身前段之機門並未着火燃燒，即折斷之機翼、機尾，除有被撞之痕跡外，也無爆炸現象。嗣又清理殘餘及遺留物件，找不出有易燃物或爆炸痕跡。從旅客名單查其身世，多為來臺觀光，及旅行返臺者，並無特殊身

份人物；機務人員，更屬常往返港臺間，尚無可疑份子。其失事非因外來某種爆炸因素而發生，殊堪認定。

『現在只有駕駛疏忽這一假想，會成爲事實了？』記者問。

『可以這麼說』。林大隊長加以解釋說：『根據生還者的記憶：在失事前無爆炸聲，惟有感覺不若往日平穩。訪問飛機失事時的地面目擊人的證述，僅聞撞地的『轟』聲。從該機着地前七十六公尺處防風林中的一株相思樹由高三點五公尺處被右翼碰斷，俟着地後防風林即由高二點五公尺處被右翼砍斷造成一斜線，證明該機着地當時爲水平飛行狀態，速度極快。再查機頭附近，發現前輪、左輪內並夾有竹片及綠肥草；以及該處一〇四號民房被機翼撞毀，與片斷之機翼遺留在南側之茅草屋頂上；機頭、機身或散在公路附近，或落在茶園內，證明該機於撞及公路兩側之大樹後，即時折斷轉爲向西南方向，同時着火燃燒。也就是說其失事前之一剎那時間，正是駕駛員在準備降落的慌張表現；也就是說，這正是駕駛疏忽造成失事的有力線索。』

那邊電話鈴，又響起來，林大隊長接過電話後，復用對講電話一會兒，似乎在

派人出勤。隨後，又同記者來聊。他說：「我們雖然認定駕駛疏忽是唯一可靠線索。但是，查閱民航公司機航人員派勤表內排定機長杜義（DEW）副駕駛黃百謙。他們是常飛港臺線的，航道熟悉，技術優良，那裏會出事呢？幾乎，弄得我們要放棄這條線索了。後來，探知航空管制站用無線電話指示用儀器降落，機上回話的聲音，似乎不像杜義和黃百謙的語音。這令人莫解了！因此，我們打破沙鍋問到底，才找出郝克斯斯這個人來。他是航空公司飛行處副處長，領有民航駕駛員執照，駕過波音七二七型飛機，只是最近飛行時間不多。原來，他為欲達到二十五小時航道熟悉飛行訓練紀錄。竟利用職權命杜義讓他來駕駛。當晚九時十一分進入新竹上空，高度一一、〇〇〇英尺，速度三五〇海哩；九時十五分到達桃園上空，高度五、〇〇〇呎；繼向林口航道飛行，曾開油門減速，降至二千呎，機身仍一直下落，降至一千九百呎至一千六百呎之間，副駕駛黃百謙曾警告過；正駕駛杜義也發現正副駕駛儀器表不同，立即檢查，發現高度只有一千五百呎，以為飛機已過林口信標，俟降至離地三五〇英尺時，警告紅燈亮了，副駕駛再行警告，郝克斯斯雖加足油門，企圖將飛機拉高，終未能挽救災難，致使飛機觸及地面滑行，復又撞毀民房，以致斷

體焚燒，造成本省第二次飛機失事之慘劇。後來，傳訊各有關人員，包括郝克斯在內，供述屬實。」

四、仔細耕耘，務求收穫

我們約莫談了近兩小時，在記者這方面來說，此行不虛。惟使主人耗費這麼長時間，不好意思再問下去。乃起身告辭，在主客分手時，記者同主人，還有一段問答：

『請問大隊長，刑警人員偵辦刑案獲致成功的條件是什麼？』記者問。

『智慧加勇敢加勤勞，等於偵辦刑案成功。』林大隊長以算術列式來答復。隨後，他又補充說：『一般人說：「只顧耕耘，不計收穫」。至如我們幹刑事偵查工作者，却要：「仔細耕耘，務求收穫」。我們所謂收穫者，是要把要查的案，必須弄得水落石出才止。』

『貴大隊有許多刑事科學設備，更有不少的刑事專家。可惜今天未能一參觀和拜訪。』記者引以為憾地說。